

北方铜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公司本次现金分红预案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一、审议程序

北方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基本内容

1、分配基准：2025 年度

2、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790,615,580.91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0,109,004.39 元后，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730,506,576.52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314,834,233.27 元，扣除已分配现金股利 209,518,807.85 元，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为 1,835,822,001.94 元。

公司 2025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601,090,043.85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0,109,004.39 元后，母公司当年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540,981,039.46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222,218,736.95 元，扣除已分配现金股利 209,518,807.85 元，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553,680,968.56 元。

3、本次以 2025 年年末总股本 1,904,716,435 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40 元（含税），合计分配现金股利 266,660,300.90 元，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下一年度。

4、2025 年度拟现金分红金额为 266,660,300.90 元，占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3.73%。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后至实施前，公司如出现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股本总额发生变动情形时，公司拟保持分配总额不变，按照调整每股分配比例的原则进行相应调整。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公司 2025 年度分红预案不会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现金分红预案指标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66,660,300.90	209,518,807.85	177,245,616.7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90,615,580.91	612,818,494.50	621,304,496.93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835,822,001.94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553,680,968.56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653,424,725.4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674,912,857.4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653,424,725.45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2、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公司 2023、2024、2025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 653,424,725.45 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的 30%，因此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及《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利润分配的原则和政策。该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盈利水平、资金需求及未来发展规划等因素，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2、公司 2024 年末及 2025 年末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为人民币 455.50 万元，其占总资产的比例均为 0.02%。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 1、第十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北方铜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5 日